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事务所）主动提出申请不再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决算的审计机构。公司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后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新聘审计机构事宜与瑞华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瑞华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田志刚	2004年12月	2007年11月	2019年11月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	近三年签署八一钢铁、北矿科技、当升科技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	田志刚	2004年12月	2007年11	2019年11月	公司股东大会	同上

册会计 师			月		会审议通过 相关议案后	
	王瀚骁	2018年11月	2018年11月	2019年10月	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 相关议案后	近三年签署和复核 北矿科技，及新三 板中百信、彦林科 技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 制复核 人	徐晋波	2002年7月	2000年7月	2000年7月	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 相关议案后	近三年签署和复核 浙江美大、杭叉集 团、蓝晓科技年度 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31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2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 万元。

上期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1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2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瑞华事务所是由原中瑞岳华和原国富浩华在平等协商基础上于 2013 年 4 月联合成立的一家专业化、规模化、国际化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是我国第一批被授予 A+H 股企业审计资格、第一批完成特殊普通合伙转制的民族品牌专业服务机构。业务涉及股票发行与上市、公司改制、企业重组、资本运作、财务咨询、管理咨询、税务咨询等领域。

截至 2019 年，瑞华事务所已连续 7 年担任本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已连续 7 年担任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瑞华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和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动提出申请不再担任本公司 2020 年度决算的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新聘审计机构事宜与瑞华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瑞华事务所对此无异议。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的有关规定，天健事务所与瑞华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并未发现可能导致其不能接受公司聘任的事项。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变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31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2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 万元）。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有机构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对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项目成员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能够保障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我们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机构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对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项目成员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能够保障公司 2020 年度

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2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